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00-ZTZB-C2026-0024

项目名称: 监内建筑消险维修改造项目

项目编号: JSZC-320300-ZTZB-C2026-0024

本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(江苏省彭城监狱)的(监内建筑消险维修改造项目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(监内建筑消险维修改造项目), 属于(建筑业); 承建(承建)企业为江苏国韵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7人, 营业收入为1502.78万元, 资产总额为1011.19万元, 属于(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, 请勾选!);

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电子签章): 江苏国韵建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07月02日



注: 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: **建筑业**。

备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测试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建筑业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小型企业

1502.00

营业收入(万元)

1011.00

资产总额(万元)

特别申明

根据《[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](#)》，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。

扫 / 码 / 自 / 测
MIIC 已经为7416508 家企业
提供测试服务



保存测试结果

返回

主办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

技术支持: 机械工业信息中心

